

码号服务推进组管理办法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本团体名称为码号服务推进组（英文名称：TelecomNumber Service Promotion Group，以下简称推进组）

第二条 推进组宗旨为：搭建跨行业电信网码号资源产学研用相关核心单位之间的研讨交流平台，针对跨行业码号资源的规范使用、数据共享、应用创新、趋势发展等问题开展研究，支撑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工作，助力电信运营商与非电信行业企业共同探索互利共赢的发展新模式。

第三条 推进组接受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第二章主要职责

第四条 推进组的主要职责：

（一）搭建跨行业码号交流研讨平台，促进成员单位之间的沟通合作，共同探索互利共赢的创新发展模式。

（二）促进跨行业码号的规范应用，推动解决当前跨行业码号应用中出现的各类问题；

（三）研究建设跨行业码号数据资源共享、信息互通机制及配套技术手段；

(四) 支撑工信部、成员单位相关工作。

第三章 组织架构

第五条 推进组包括成员单位、秘书处及专家顾问。

第六条 推进组成员由单位会员组成，申请加入本推进组的单位需向秘书处提交申请，且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一) 依法注册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以及政府相关机构；
- (二) 在行业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且无不良信用记录；
- (三) 拥护本推进组管理办法，履行成员义务，积极参与活动。

第七条 推进组成员包括组长单位、副组长单位和普通成员单位。组长单位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担任；副组长单位由各行业核心企业组成。各成员单位指派专人参加推进组，负责协调本单位内部资源，完成推进组具体的技术、业务问题研讨。

第八条 秘书处：负责推进组成员单位申请审核，及日常工作的组织安排。

第九条 专家顾问由科研院所及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负责对跨行业码号应用中可能出现的技术、业务等重大问题提供专业咨询指导；为推进组的决策提供咨询建议。

第四章 工作方法

第十条 推进组开展工作的具体方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 （一）工作会。
- （二）其他方式。

第五章附则

第十一条 对推进组管理办法的修改，须经推进组集体表决通过。

第十二条 本办法于2017年5月8日码号服务推进组第一次会议讨论通过。

第十三条 本办法解释权属推进组。